

《2016-2018 年度申請中一自行分配學位 — 家長備忘》

各位家長：

16 - 18 年度中一自行分配學位之申請即將進行，申請前校方會為各家長準備學生的成績分析數據，以供家長參考。惟上學期考一剛好結束，處理分數需時，為免家長擔憂，現先簡略交代有關申請中一自行分配學位之事項，請各位家長垂注以下各點：

1. 每所中學供自行分配學位的最高比例為不多於該校中一學額的 30 %
2. 申請日期由 **2018 年 1 月 2 日至 2018 年 1 月 17 日**。請家長先多瞭解各中學的辦學理念、特色及收生準則，小心為子女選擇一所合適的中學，才提交申請，有關申請**非先到先得**。
3. 申請中學不受地區限制。
4. 可向全港任何**兩所**《申請中一自行分配學位手冊》內的參加派位中學申請。
5. 若申請賽馬會體藝中學，家長仍可同時向另外兩所《申請中一自行分配學位手冊》內參加派位中學申請。  
(如欲申請賽馬會體藝中學，可向班主任索取表格，並自行遞交。)
6. 有關各區中學「自行分配中一學位」的資料，可向班主任或學校查詢。  
家長亦可在教育局的網頁閱覽或下載該手冊。網址為：<http://www.edb.gov.hk>  
(選擇：主頁>幼稚園、小學及中學教育>教育制度>學位分配系統>中學學位分配辦法)
7. 申請「自行分配中一學位」的結果，將於**2018 年 7 月 10 日**與「統一派位」的結果**一併公佈**。即使未獲自行分配學位取錄的學生，亦將會如常於統一派位時獲分配學位。
8. **是否申請自行分配中一學位，由家長自行決定，申請表一經遞交，不可撤回、取消或更改選校次序**。如不申請的學生將會如常於統一派位時獲分配中一學位。
9. 學生在申請自行分配中一學位時，可能要提交「小六學生資料表」副本(上表將於 12 月 12 日家長會派發)。**正本請家長妥為保存**
10. 填寫「中一自行選校申請表」注意事項：
  - 根據選校意願，在申請表各存根「申請中學」一欄填上**申請中學名稱**。
  - 把申請表印有「選校次序」(紅色窄身部份)的部份撕下及保留，以作存照。其餘**三聯應保持完整**。
  - 把載有相同申請編號的「**教育局存根**」、「**學校存根**」及「**家長存根**」的三個相聯部份，連同學校所需文件(包括預先填妥的中學入學報名表)交往申請中學。

11. 根據教育局規定，各中學可向學生進行面試，但不可設筆試。
12. 申請中一自行分配學位家長會於2017年12月12日舉行(請參閱學校通告第109號)，屆時將詳細解說以上各項要點，並派發以下資料：
  - 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
  - 小六學生資料表
  - 中一自行選校初稿表
  - 六年級上學期成績表
13. 六年級同學的推薦信將於2018年1月5日或前，由班主任派發給學生，請家長自行影印數份備用。
14. 由於教育局運送需時，《北區學校概覽》將於2017年12月15日或前派發予全體六年級學生。

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

校長  謹啓

---

一七至一八年度學校通告第133號

#### 回 條

《2016-2018 年度 申請中一自行分配學位 — 家長備忘》

校長：

本人已得悉 貴校第133號通告內容。

6\_\_班學生：\_\_\_\_\_ ( )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日 期： 2017 年 \_\_\_\_ 月 \_\_\_\_ 日